

## 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

鉴于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婉锐（上海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，同时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本人，即，姜韬，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之一，兹承诺：

1、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（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，下同）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，并保证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包括赔偿责任在内的全部法律责任；

2、本人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，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；所有文件的签名、印章均是真实的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，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、协议、安排或其他事项；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人将依法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；

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姜韬《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  
签署页)

承诺人(签字): \_\_\_\_\_

姜韬

年 月 日

## 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

鉴于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婉锐（上海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，同时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本企业，即，萍乡星梦工厂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之一，兹承诺：

1、本企业将及时向上市公司（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，如有，下同）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，并保证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包括赔偿责任在内的全部法律责任；

2、本企业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，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；所有文件的签名、印章均是真实的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，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、协议、安排或其他事项；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；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萍乡星梦工厂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《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签署页）

萍乡星梦工厂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盖章

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

## 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

鉴于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婉锐（上海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，同时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本企业，即，萍乡网信永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之一，兹承诺：

1、本企业将及时向上市公司（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，如有，下同）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，并保证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包括赔偿责任在内的全部法律责任；

2、本企业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，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；所有文件的签名、印章均是真实的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，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、协议、安排或其他事项；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；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萍乡网信永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《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签署页）

萍乡网信永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盖章

执行事务合伙人萍乡大诚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盖章

委派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

## 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

鉴于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婉锐（上海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，同时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本企业，即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协赢伙伴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，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之一，兹承诺：

1、本企业将及时向上市公司（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，如有，下同）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，并保证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包括赔偿责任在内的全部法律责任；

2、本企业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，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；所有文件的签名、印章均是真实的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，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、协议、安排或其他事项；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；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宁波梅山保税区港区协赢伙伴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《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签署页）

宁波梅山保税区港区协赢伙伴投资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盖章

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

## 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

鉴于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婉锐（上海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，同时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本企业，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之一，兹承诺：

1、本企业将及时向上市公司（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，下同）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，并保证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包括赔偿责任在内的全部法律责任；

2、本企业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，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；所有文件的签名、印章均是真实的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，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、协议、安排或其他事项；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；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北京微梦创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《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签署页）

北京微梦创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盖章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

## 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

鉴于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婉锐（上海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，同时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本企业，即，广州信德创业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之一，兹承诺：

1、本企业将及时向上市公司（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，如有，下同）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，并保证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包括赔偿责任在内的全部法律责任；

2、本企业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，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；所有文件的签名、印章均是真实的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，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、协议、安排或其他事项；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；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广州信德创业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《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签署页）

广州信德创业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盖章

执行事务合伙人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盖章

委派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

## 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

鉴于厦门三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婉锐（上海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，同时向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本企业，即，广远众合（珠海）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作为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之一，兹承诺：

1、本企业将及时向上市公司（及其聘请的中介机构，如有，下同）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，并保证为本次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包括赔偿责任在内的全部法律责任；

2、本企业保证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，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；所有文件的签名、印章均是真实的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，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、协议、安排或其他事项；如违反上述承诺，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全部法律责任；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广远众合（珠海）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《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》之签署页）

广远众合（珠海）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盖章

执行事务合伙人珠海信远兆康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盖章

委派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